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改制更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日前接到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的通知：该所根据《财政部、工商总局关于印发<财政部、工商总局关于推动大中型会计师事务所采用特殊普通合伙组织形式的暂行规定>的通知》（财会[2010]12号）的规定，实施特殊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改制。改制后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企业类型变更为“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已换领了营业执照及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本次会计师事务所改制不属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二十二日